

浙商-浙商租赁第 1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感谢您投资我司作为计划管理人的“浙商-浙商租赁第 1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专项计划”）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2 日，本专项计划各档资产支持证券认购人的认购资金总额（不含发行期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）均达到该档资产支持证券目标发售规模，发行期终止。本专项计划已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将认购资金划转入专项计划托管账户并完成验资。

根据本专项计划说明书及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，现我司作为计划管理人公告本专项计划成立日和起息日为 2026 年 6 月 2 日。

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及票面利率公告如下。

证券简称	证券代码	票面利率 (%)	发行规模 (万元)	预期到期日	期限 (年)	债项评级	认购倍数
浙租 12A1	268684	1.50	54,000.00	2027 年 2 月 18 日	0.73	AAA _{sf}	2.70
浙租 12A2	268685	1.60	41,000.00	2028 年 2 月 18 日	1.73	AAA _{sf}	2.95
浙租 12 次	268686	无	5,000.00	2029 年 5 月 18 日	2.98	无评级	1.00
合计			100,000.00				

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专项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专项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对专项计划未来的收益预测仅供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参考，不构成计划管理人、托管银行、销售机构保证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